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-水资源刚性约束与调度（水资源管理）						
主管部门	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水利局			实施单位	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水资源中心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123.00	123.00	119.31	10	97.00%	9.7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23.00	123.00	119.31	—	—	—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塔地财农[2023]25号）文件要求，计划花费123万元对全县205个取水口进行设备安装及升级改造。预计达到促进水资源的节约于合理开发利用的作用。			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-水资源刚性约束与调度（水资源管理）项目预算123万元，已支付119.31万元，对和布克赛尔县2024年一级取水口改造项目已完成207套一级取水口井电双控设备改造，通过项目改造，达到有效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的效果。	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上年完成情况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	指标实际完成值	完成率	指标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安装井电双控设备（套）	>=205套	其他标准	无	2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,说明	207套	100.98	20	
		质量指标	竣工验收合格率（%）	=100%	行业标准	无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,说明	100%	100	10	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（%）	=100%	其他标准	无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,说明	100%	100	5	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截至日期（年月日）	2024年12月28日前	计划标准	无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,说明材料	2024年7月11日	100	5	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该项目在设定年初目标时未考虑到滞纳金支付情况，因此支付率产生偏差。下一步措施：在年初做计划时充分考虑合同中资金支付进度问题，提高预算执行率。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工程投资（万元）	=123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无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,说明材料	119.31万元	97	9.7	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该项目在设定年初目标时未考虑到滞纳金支付情况，因此支付率产生偏差。下一步措施：在年初做计划时充分考虑合同中资金支付进度问题，提高预算执行率。
		经济成本指标	项目预算控制率（%）	<=100%	预算支出标准	无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,说明材料	97%	97	9.7	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该项目在设定年初目标时未考虑到滞纳金支付情况，因此支付率产生偏差。下一步措施：在年初做计划时充分考虑合同中资金支付进度问题，提高预算执行率。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用水效率	有效提高	其他标准	无	2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,说明	有效提高	100	2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工作人员满意度（%）	>=90%	预算支出标准	无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,说明材料	100%	111.11	10	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该项目在设定年初目标时未考虑到滞纳金支付情况，因此支付率产生偏差。下一步措施：在年初做计划时充分考虑合同中资金支付进度问题，提高预算执行率。
总分												99.10分	